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4 March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其余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非法行动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六年

2011 年 3 月 4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由于占领国以色列继续推行压迫性、非法措施，局势依然极其紧张和动荡不安。以色列的非法定居活动继续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大肆推行，继续煽起敏感情绪，加深不信任，危及两国解决方案的存在，阻碍恢复和平进程。安全理事会最近未能对此通过一项决议，使得这一严重局势进一步恶化。

有鉴于此，我们必须提请注意最近一段时期出现的一些严重事态发展，再次强调国际社会应按照国际法和国际责任采取紧急行动，处理占领国的严重侵权行为，一劳永逸地为制止这些侵权行为采取必要措施，并采取一致紧急行动，推动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和平解决。

在这方面，我们完全拒绝接受并严重关切占领国以色列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平民人口所采取的日益敌对措施，并要求将此记录在案。以色列政府无视世界各国对履行其法律义务并展现真诚和平承诺发出的一致呼吁，继续在行动上完全不顾而且违反其作为占领国对巴勒斯坦人民承担的法律义务。这些行动使得脆弱的实地局势更加恶化和动荡不安，让两国人民之间、中东区域和其他地区实现和平与安全的前景更加遥远。

在加沙地带，巴勒斯坦平民人口继续遭受两年前以色列的野蛮军事侵略以及近四年来实施的非法和惩罚性围困造成的破坏，而以色列却在 2011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宣布又一项必将加重民众苦难的措施。这里我们是指占领国关闭了卡尔尼



商业过境点，在四个加沙商业过境点中，这是以色列自 2007 年以来关闭的第三个。尽管卡尔尼过境点能力有限，每天只能通过至多 1 000 辆卡车，但在占领国的封锁制度下连这也是不被允许的，以色列现在要让运往被围困加沙地带的所有货物改行规模更小、设备更简陋的凯雷姆沙洛姆过境点。

这种惩罚性措施同以色列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为尽速结束对加沙的非法围困所承担的明确义务及整个国际社会为此发出的一再呼吁背道而驰。此外，根据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等人道主义及援助机构预测，关闭这一过境点将造成对加沙的援助交付费用增加 20%。国际援助机构已在勉力应付加沙平民人口日益增加的需求，这种急剧的费用攀升毫无必要地增加了这些机构的财政负担，而加沙平民人口的困苦也因以色列的非法围困和政策而继续加深。

同时，我们必须表示，以色列继续进行拆毁巴勒斯坦人家园的非法活动，以便特别是在被占东耶路撒冷为进行甚至更多的非法定居点修建和扩建让路，我们对此感到严重震惊而且完全拒绝接受。联合国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最新报告指出，以色列拆毁巴勒斯坦人家园的数量空前增加，自年初以来，在被占西岸和东耶路撒冷有 96 栋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遭到拆毁，造成包括儿童和老年人在内的至少 171 人流离失所。显然，这种毁坏活动是占领国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推行的强行驱逐和非法殖民政策的延续；刚刚在 2011 年 2 月 23 日上个星期三，在东耶路撒冷的占领当局批准在圣城修建 11 个新的非法定居单位。

同样令人震惊的是，以色列定居者对巴勒斯坦人及其财产的恐怖袭击和威胁增加。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估计，仅在过去两个月，以色列定居者的暴力行为造成 700 棵橄榄树被连根拔起。以色列的武装定居者也继续每日实施纵火袭击、攻击儿童和农民以及毁坏巴勒斯坦人的财产，在整个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散步恐惧和破坏。如同过去一样，这些恐怖行为依然没有受到惩罚，还受到占领军的积极保护和默许。

正当国际社会团结一致，倡导和保护中东各国人民争取正义、民主和自由的普世权利之际，在国际社会为巴勒斯坦人民及其争取实现包括自决权和自由在内的不可剥夺权利的艰难漫长斗争所采取的立场和行动方面，这一团结受到损害乃至脱离轨道，这是不容接受的，也是在道义上应予以反对的。增强国际社会的公信力和一致宗旨以及对基本理想和原则的承诺，时机已经成熟。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应立即采取积极主动的行动，一劳永逸地制止以色列的这些侵略行为。在保护平民方面的双重标准必须停止；巴勒斯坦人民多年来一直迫切需要受到保护，以免遭受占领国强加给他们的暴力和压迫。尤其鉴于本区域普遍存在的严重局面，这一需求应得到承认。

现在是包括四方在内的国际社会采取严肃行动的时候了，而且正是这种行动将给我们带来真正契机，以在 1967 年前边界的基础上并在规定时限内，根据国际社会支持的两国解决办法实现和平解决的目标，同时铭记全球认可的 2011 年 9 月目标日期。坚定地推动结束以色列军事占领，实现巴勒斯坦国独立并以东耶路撒冷作为首都，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其他方面(包括难民的困境)，从而让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和平安全地共处，现在正当其时。在此最关键的决定性时刻，国际社会不应回避这一挑战或其责任。毫无疑问，我们坚信只有根据我们承担的道义和法律义务作出共同努力，才能让这种和平与安全在我们两国人民、本区域乃至整个国际社会中化为现实。

在本函之前，我们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持续存在的危机共向你们发出 384 信。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A/ES-10/511-S/2011/80)的信件是 2000 年 9 月以来占领国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所犯罪行的基本记录。对于这些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战争罪、国家恐怖主义和系统侵犯人权行为，占领国以色列必须承担责任，也必须将犯罪人绳之以法。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